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洪欣莉
電話：06-2991111#8493
傳真：06-2982507
電子信箱：ohmygod12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102577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辦理110年至112年「闔家安康」全國公教員工團體保險第1年度保險期間，將於111年3月31日屆期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1年2月17日總處給字第1114000249號書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及附件。
- 二、旨揭保險辦理期間自110年4月1日0時起至112年3月31日24時止，為期2年，其中第1年度保險期間將於111年3月31日屆期。同仁有參加本項保險，且須辦理異動事宜者，請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聯絡；各機關學校如有相關需求，亦請逕洽該公司瞭解辦理，洽詢電話：0800-098-889。
- 三、檢附旨揭保險111年投保計畫及加入表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